**附件2：**

**材料审核标准**

**基本原则：所有参评的各类成果署名单位应为中国药科大学。**

**一、学术论文审核标准：**

1、须为第一作者；第二作者（导师为第一作者）的折合系数为0.8。

2、提交发表论文材料需见刊,并提供期刊封面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**二、编撰教材及专著审核标准：**

参与程度以主编的认定为准，并且书中封面、后记等部分要出现名字。

**三、课题研究审核标准：**

1、学生作为主持人只能有1个主持人，不能再有其他负责人、参与人。

2、往年确定的负责人、参与人不能变动。

3、**如果还未建卡的课题，需要确认到账经费和纸质证明材料。**

4、单个科研项目如果有多位老师承担，只能算一个项目，由课题主持人负责分配名额。

5、校内立项的项目不算科研项目，不能加分。

6、教改课题是教师项目，学生不能加分。如果导师研究方向是教育学且为课题负责人时，毕业论文选题为教育学领域的学生（以开题报告为准）可以加分；如果因此项加分的同学（不管最终是否获得国奖），毕业时选题改为教育学以外的题目，将被视作导师违规，取消该导师所有学生教改课题加分资格一年。

**四、其他未尽事项**，由材料审核组讨论决定，审核组认为是重大事项的，可由审核组发起，由奖学金评定委员会投票决定。